

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创阳安”或“公司”）股东刘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4,341,10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2%，系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取得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

2020 年 10 月 17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股东刘江先生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，刘江先生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（2020/11/9～2021/2/8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4,341,100 股，即不超过总股本的 0.82%。

日前，公司收到股东刘江先生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股份进展告知函》，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如下：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刘江	5%以下股东	14,341,100	0.82441%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14,341,1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	和泓置地集团	36,849,711	2.11834%	刘江先生为实际控制人

组	有限公司			
	贵州燃气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	35,786,898	2.05724%	刘江先生为实际控制人
	刘江	14,341,100	0.82441%	刘江先生为和泓置地集团有限公司、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
	合计	86,977,709	4.99999%	—

刘江先生为和泓置地集团有限公司、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三者为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截至目前，减持计划时间过半，在2020年12月3日至18日期间，刘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,800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2%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目前，刘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76,177,109股，占总股本的比例为4.38%。

(一)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刘江	10,800,600	0.62%	2020/12/3 ~ 2020/12/18	集中竞价交易	12.17 -15.00	148,830,246.20	3,540,500	0.20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（四）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目前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（五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刘江先生拟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数量、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。

（二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（三）其他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28日